

“1+3”积分制工作法打造“美丽家园”工程

池园镇潘亭村

本报讯 金秋九月,丹桂飘香,在这收获的季节里,池园镇潘亭村正如火如荼地开展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工作。走进潘亭村,整洁的房前屋后,干净的河道都让人眼前一亮,不禁让人感叹:不愧为省级森林村庄。

潘亭村自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工作开展以来,严格按照“1+3”工作法,即:落实“1项制度”,推行“3个举措”,全员动员,分类施策,有序开展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工作。全面助推乡村振兴,村民环境卫生意识进一步增强,村庄颜值焕然一新。

会商制度化

据了解,潘亭村通过强化会商指导,定期召开会商会,积极听取村两委、老党员、老干部、各村民代表关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积分制工作难点问题及工作建议,商讨需要协调的问题,研究需解决事项,树立“人人参与、实干得利”的鲜明导向,实现群众从“旁观”转向“一起干”,由“要我整治”变为“我要整治”的自觉行动,通过建立常态长效机制,实现全村环境面貌全面改善,加快形成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助推乡村振兴。

管理网格化

自积分制工作开展以来,潘亭村积分制工作能够顺利运行,得益于网格队伍的强力支撑。通过实行网格化管理,

按照“支部委员联系党员、党员联系群众”原则,将村庄划分5个网格,每个网格都公布网格员、副网格员和联系的村民,并公示责任区牌,进一步落实包干网格的卫生环境。

网格队伍还负责收取负责片区的村民卫生处理费,截至目前,潘亭村已收取垃圾处理费166人,共计4980元,收取率100%。

考评常态化

每支网格队伍每月通过组织乡贤、老党员、老干部、村民代表等组成考评团,实施“星级文明户”“美丽庭院”创建评比工作,参与考评团的成员予以一定的积分奖励,让更多的村民参与进来。并对每家每户的卫生环境、文明行为等进行打分,按照村里积分制细则,考评得分90分以上的会奖励10积分,可以到村里积分超市兑换10元的商品,考评得分60分以下的,会予以警告一次,并要求一周内整改。

宣传多样化

潘亭村为营造浓厚的宣传氛围,不断创新宣传方式,采取“线上不定期宣传交流、线下定期走访服务”的方式,及时在微信群中记录分享积分变动情况,激发群众热情,在村域内进行全方位、全覆盖方式宣传,进一步提升潘亭村村容村貌。

环境更美化

据悉,潘亭村通过设立积分“月晒”红黑榜,根据评分结果每月对10名村民进行红榜表扬,末2名进行黑榜曝光,由村民共同监督整改。

“现在,每月的红黑榜评比成为了村民关心的一件大事,大家都想看看自己的排名,都想比街坊邻居得分更高点,通过这种良性竞争,逐步改善了村里的环境卫生,下一步我们还会加大奖惩力度,高标准推动‘美好家园建设’。”说到积分制,支委林龙海信心十足。

为方便村民积分兑换,潘亭村还制作了积分兑换券,积分有专人兑换、专人统计,积分超市有专人运营、专人管理,村务监督委员会不定期进行监督检查,确保积分制运转透明、有效。

走进如今的潘亭村,目之所及风光如画,碧水青山、鸟语花香,积分制行动极大改变了这个村庄的村容村貌。村干部的齐心协力、村民的密切配合,绘就出一幅靓丽的乡村生态底色。(吴绍奎)



省横镇佳垅村兰厝少数民族自然村:

获评福州市首批“有福之州·石榴籽精神家园”基地称号

本报讯 9月24日,福州市委宣传部、市委统战部、民宗局等单位联合举办第十五个民族团结进步宣传月“福籽家园”民族文化活动暨首批“福籽家园”基地授牌仪式,我省省横镇兰厝新村上榜。

我省省横镇兰厝新村为省横镇佳垅村兰厝少数民族自然村聚居点,共有畲族同胞178人,是福州市首批“有福之州·石榴籽精神家园”基地创建单位。2012年县

政府启动省横镇兰厝少数民族自然村造福搬迁工程,给予6000元/人造福小区搬迁补助资金,以村民集资建房的方式从佳垅村东面山上整体搬迁至镇区建立兰厝新村。

2016年至2021年,省、市、县各级民宗部门陆续下达扶持资金28.8万元,用于省横镇兰厝新村小区防洪堤、路灯、路面硬化、安全护栏和宣传栏建设,提升人居环境。

兰厝新村内设置“少数民族工作服务站”,提供民族、民政、农业、教育、医疗、就业指导等便民服务咨询,同时也是小区内群众议事点、纠纷调解室、图书阅览室。

同时,兰厝新村还大力营造民族团结进步的浓厚氛围,积极参加民族宣传月活动。

县、县人大主要领导及统战部、民宗局等部门领导多次莅临指导兰厝少数民族自然村振兴发展及石榴籽精神家园创建工作,谋划今后发展计划,明确“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主题,强调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一部中华民族史就是一部各民族不断团结互助、共同奋进的历史。今天,我们创建石榴籽精神家园基地,就要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线,坚持民族平等、维护民族团结,使各民族如石榴籽般越抱越紧,共同实现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县民宗局、省横镇)

“五社联动”暖民心 关爱服务零距离

本报讯 近年来,闽清县梅城镇梅城社区深入贯彻落实上级要求,通过“五社”联动,开展“七民”工作,深化“移动社区”“零距离”服务群众,在新时代社区治理实践中探索出“570”社区服务群众工作法,精准化、精细化服务群众,解决大家的“急、难、愁、盼”。

闽清县梅城镇梅城社区位于闽清县中心城区,成立于1967年,辖区面积0.5平方公里,居民1253户3685人,党员50人,共建单位8家,商业网点300余个,是梅邑文化发祥地和重要的经济区域。为了做好基层治理的“绣花功夫”,梅城社区正在推动基层治理的机制创新。

陈胜一直是街区的“原住民”,如今他又多了一个身份,成为了梅城社区的一名网格员。他所负责的浮头街近年来通过提升改造,升级为梅城印记特色历史文化街区。为大力推行街区的静

态交通整治工作,老陈在巡街时重点关注居民们的电动车停放问题,在做好文明交通宣传的同时,通过倾听居民建议,及时通过“街长制”平台向上反馈意见,并与相关部门协作,共同为电动车划定新泊位。

梅城社区党支部书记姚蓓介绍,街长服务网格由1名包居街长、1名社区主干副街长和4名网格员及99名楼栋长组成,网格建立起来之后,发挥他们综合服务群众的功能,切实解决了群众对于医疗卫生、生活安全及社会保障等多方面需求。

不仅如此,梅城社区还通过整合辖区内外资源,充分发挥社区基础平台作用,真正做到“小事不出网格,大事不出社区”,密切社区与居民、居民与居民之间的关系。同时先后引入福祝社工、民昇康养等专业机构为社区居民,尤其是为老年人、青少年这“一老一小”两大群体

提供有温度、专业化的社工服务。

梅城社区居民苗立枢表示,年纪大了,在家门口就能吃到干净美味又实惠的饭菜,他感到很满足。

为满足社区老年人多层次、多元化的养老服务,梅城社区因地制宜探索孝老助餐服务,还为一些上了年纪腿脚不便的居民提供送餐服务,满足老年人多层次、多元化养老服务,让更多老年人在家门口品尝“幸福味道”。

社区不断改进群众工作方法,陆续推出“坊巷邻里节”“银邻1+N,微孝同行”等充满民生温度的近邻品牌。倾力打造群众喜闻乐见的邻里文化,共建社区美好生活共同体,让社区更宜居、让居民更幸福。

现如今,梅城社区作为近邻服务试点社区,获评福州市文明社区,正在创建省级文明社区的道路上奋勇前行。

(记者 黄东)

我县5名转业士官安置工作圆满完成

本报讯 9月29日上午,闽清县召开2022年度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公开选岗会,5名退役士兵全部选择了自己意向的岗位,安置任务圆满完成。

据悉,闽清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退役军人安置工作,科学制定安置工作方案,严格落实“阳光安置”政策,按照安置政策公开、安置对象公开、量化评分公开、安置岗位公开、安置程序公开、安置结果公开和全程监督的“六公开一监督”实施办法有序推进安置工作。

在公开选岗会上,符合政府安排工作条件的退役士兵根据量化评分排名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选岗,现场签字确认,公示选岗结果。县纪委监委、县人武部、县人社局和有关单位全程参与监督,确保了选岗工作阳光透明、规范高效。

大会结束后,参加选岗的退役军人纷纷表示,一定会继续发扬部队优良传统,退役不褪色、永葆军人本色,在新的工作岗位上,踔厉奋发、努力工作、再立新功。

(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闽清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2022年第七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梅土工挂告字[2022]007号

经闽清县人民政府批准,闽清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出让人)决定公开挂牌出让1幅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地块的基本情况和规划指标要求

2、申请人范围

1、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自然人和其他组织均可申请参加竞买。申请人若联合申请,须签订联合申请协议书。

2、在本县辖区内仍有欠缴土地出让价款的、曾有放弃竞得标的造成违约的及纳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录的单位和自然人不得参加竞买。

三、挂牌方式及竞价办法

1、采取在“福建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管理系统(网上交易模块)”挂牌的方式进行。竞买申请人登录“福建省土地使用权出让管理系统(网上交易模块)”(以下简称网上交易系统)注册登记,提出竞买申请,经出让单位审查确认,获得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的竞买号和初始交易密码,在规定的期间内登录网上交易系统进行网上报价和竞买等。

2、竞买人初次报价可等于或大于挂

牌起始价,之后每次报价必须比当前最高报价递增一个加价幅度及以上的价格(不要求按加价幅度的整数倍报价)。

四、挂牌出让活动的时间

1、竞买申请的报名起始时间:2022年10月19日8时0分0秒至2022年10月28日16时0分0秒

2、挂牌交易期限:2022年10月20日8时0分0秒至2022年11月2日16时0分0秒

3、缴纳竞买保证金截止时间:2022年10月28日16时0分0秒

4、网上交易系统接收、确认数据信息的时间以系统服务器自动记录的时间为准。

五、其他需要告知的事项

1、征地补偿安置费用、征地省级规费、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征地管理费、政府土地收益、出让审批规费、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基金、耕地占用税、“三通一平”开发费用、林地植被恢复费等,不含契税、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建设、人防、气象等部门收取的相关税费,在出让成交后受让方还应缴纳耕地占补平衡指标统筹费3万元/亩。

2、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

牌出让按照价高者得原则确定竞得人,不设定保留价。

3、其它规划要求等详见县资规局《关于云龙乡云海路南侧一宗地块的规划条件》。

4、竞买申请人应认真阅读交易须知,并在竞买申请的报名时间内向挂牌人扫描上传竞买申请书、竞买承诺书、企业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明、竞买保证金的缴款凭证等相关证明文件,并在规定的期间内登录网上交易系统网上报价和竞买。

5、竞得人可凭《成交确认书》向闽清县有关部门申请项目立项、环境影响评价、工商注册等相关手续;竞得人未取得项目核准(备案)、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的,不得办理不动产登记。在约定的动工开发日期前竞得人未取得项目核准(备案)、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的,解除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在扣除由竞买保证金转作受让地块土地出让金的30%后,退还其余已缴纳的土地出让金(不计利息)。

6、竞得人须于竞得土地后90日内,在闽清县境内注册成立公司,且在闽清县内依法纳税。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可以根

据拍卖出让结果与竞得人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在竞得人按约定办理完新公司注册登记手续后,再与新公司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变更协议》。竞得人系闽清县境内已注册及纳税的公司除外。

7、该地块平均年财政税收总收入不低于15万元/亩,财政税收考核期五周年,从竣工(含单体竣工)之日起6个月后起算,税收以财政税务部门提供的票据为准,具体考核办法依照相关部门与受让方签订的《项目投资协议》。

六、本次挂牌出让的详细资料 and 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本公告内容与出让文件不一致的,以出让文件为准。

七、联系方式与银行账户

联系地址:闽清县台山路108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四楼地产中心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591-62300696

开户单位:闽清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闽清县支行

帐号:13185101040000146

闽清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年9月29日

宗地编号	土地位置	土地面积(平方米)	土地用途及准入产业类型	出让年限(年)	主要规划技术指标				起始价(万元)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阶段及拍卖阶段加价最低幅度(万元)	交地、动工时间
					容积率	建筑系数	绿地率	建筑高度(米)				
2022009	云龙乡云海路以南	28632	工业用地(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50	0.9≤且≤1.6	≥40%	10%≤且≤20%	≤24	731	215	1	合同签订之日起6个月内交地,交地之日起9个月内动工,动工之日起24个月内竣工。

2022年国庆假期及前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会召开

本报讯 9月25日下午,在收听收看全省、全市新冠肺炎疫情疫情防控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后,县长赵春荣随即主持召开全县2022年国庆假期及前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会,第一时间贯彻落实省、市会议精神,对全县疫情防控重点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

赵春荣指出,国庆假期临近,人员流动性增加,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全县上下要深刻认识疫情防控的复杂性、艰巨性、长期性,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县的工作要求上来,深入查找薄弱环节,慎终如始做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坚决筑牢疫情防控坚固防线。

赵春荣强调,要加强卡口管控,增派值班力量,提高查验质量,精准落实“落地采”“落地控”“分类管”措施,确保不漏一车、不漏一人。要强化属地管理责任,细化网

格化管理,发挥“三公(工)一大”融合协同机制优势,高效率完成大数据推送信息核查,做好人员摸排。要依托多点触发的监测预警机制,持续强化“哨点”作用,做好常态化核酸检测筛查。要时刻保持应急指挥体系激活状态,确保各个环节无缝衔接、高效运转。要采取媒体宣传、温馨提示等多种方式,做好政策宣传,严格限制聚集性活动,引导群众加强个人防护,非必要不流动等各项工作。

赵春荣要求,全县各级各部门要认真对照第九版防控方案相关规定,积极开展自查整改,全面压实“四方责任”,不折不扣、不增不减抓好落实,严格执行24小时专人值班和“日报告”制度,全力守护人民群众平安过节,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县领导华智敏、陈秀宜、潘鑫参加会议。(记者 许永鑫)

我县召开“防风险、保安全、迎二十大”暨第四季度防范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暨消防、森林防火工作会议

本报讯 9月28日,我县“防风险、保安全、迎二十大”暨第四季度防范重特大安全生产事故暨消防、森林防火工作会议召开。县委常委、副县长华智敏出席会议并作具体部署。

会议指出,国庆临近,党的二十大召开在即,全县党员干部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重要指示精神,按照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和森林防火工作部署,从严从紧、从细从实抓好各项工作,确保闽清安全形势稳定向好,实际行动和工作成效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会议要求,各乡镇各部门要在持续深入推进节前大排查大整治的基础上,扎实开展拉网式安全隐患排查整治,重点针对薄弱环节,重点隐患,做到立整立改,坚决扛起保一方平安的政治责任。要抓好四类重点领域风险。在道路交通安全方面,要加强重点车辆、重点时段和特殊路段执法检查,做好国庆期间交通安全引导。加大路面执法管控力度,严格查处违法载人、超限超载、无牌无证等各类交通违法行为。在涉水安全方面,沿江乡

镇要加强水上码头安全监管和船舶运输安全,着力减少涉水危险区域的安全事故。在消防救援、森林防火方面,要紧盯高风险场所,加大“每日一查”“错时检查”力度。要加强县乡两级森林防火队伍培训和演练,从严抓好火源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加大重点区域巡查力度。在工贸行业方面,对辖区“三合一”“厂房要全面进行地毯式排查,着重对各类厂房是否存在违规住人、消防设备设施的配备是否齐全、疏散通道是否被堵塞、电器线路铺设是否符合要求及线路是否老化等进行排查。

会议强调,各乡镇各部门领导干部要主动担责、以上率下,亲自深入一线督导检查,压紧压实责任链条,针对重点企业、重大工程、关键场所,切实做到整改一批、处罚一批、关停一批、移送一批、警示一批。要持续开展安全宣传活动,为安全生产壮声造势氛围,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会上,县安办主任、应急管理局负责人汇报安全生产工作情况;县消防救援大队汇报消防工作情况。(记者 赖柏林)

梅溪滨水自行车步道三期工程即将贯通

本报讯 闽清县梅溪滨水自行车步道三期工程于今年春节开工后,施工单位抢进度,保质量、重安全,开足马力,经过8个月的施工,即将于十月迎来全面贯通。

在施工现场记者看到,全部的桩基施工,桥墩工程、桥面吊装、铺装工程等基础工程施工都已经进入到收尾阶段,现场负责人与检测单位工作人员进行安装细节的检验与桥面焊缝以及防腐涂层厚度安全检测。

据现场施工负责人郑立勇介绍,梅溪滨水自行车休闲步道三期工程起点为台山大桥,终点至溪口大桥,建成后可将闽清城区一、二期防洪堤外侧的自行车休闲步道与溪口滨江生态公园有机连接起来,形成全长5公里的自行车休闲步道。该步道的建成不仅在于完善城市功能,更为了倡导居民享受绿色健康的生活,打造生态、休闲、文化的宜居城市。

(实习记者 刘欣格)

新投资4亿元 福州拓优陶瓷二期项目计划年底投产

本报讯 新投资4亿元的福州拓优陶瓷有限公司二期项目,目前正在抢抓工期建设中,据项目负责人介绍,预计今年年底建成投入生产。

福州拓优陶瓷有限公司二期项目,位于闽清县白金工业区,占地面积19610平方米,厂房建设规划为2栋厂房、1栋综合楼、环保工程、道路绿化、专业化的生产线及先进的检测设备。目前,二期项目工程1号、3号厂房已完成主体结构,2号厂房综合楼等正加快推进。

福州拓优陶瓷有限公司二期项目负责人吴宜旺表示,临近国庆假期,在保证工人的安全前提下,将科学安排施工,推进项目建设“加速跑”,以确保全年目标的顺利实现。

吴宜旺介绍,目前拓优二期工程在加快车间电网安装和机器手及部分设备安装调试,预计年底安装成功,初步形成生产条件。节假日期间,工地将根据上级要求做好安全保障,确保劳动强度,加快施工进度,为经济发展做贡献。

(记者 陈琪)

“故事妈妈”驿站暨“美味供销”商店揭牌

本报讯 为搭建女性创业就业平台,助力乡村振兴,9月26日,县妇联、县供销社联合举行“故事妈妈”驿站暨“美味供销”揭牌仪式。

在新建成的“故事妈妈”驿站暨“美味供销”商店门前,故事妈妈驿站及美味供销负责人魏存莲、县供销社和县妇联的领导先后致辞,向关心支持驿站建设的各级领导、社会各界表示衷心的感谢。之后,领导嘉宾共同为“故事妈妈”驿站暨“美味供销”揭牌。魏存莲为现场领导、来宾作相关介绍。

故事妈妈团队成员刘巧铃表示,故事妈妈驿站的成立,开启了女性创业孵化和助农功能,让妈妈们既能奉献爱心的同时,也迎接更好的自己,希望更多的妈妈们能加入团队,贡献力量。

闽清县盛发供销投资有限公

司经理林发冰介绍,这是公司继“梅好供销”后打造的又一家以我县农产品流通为主的农产品展销展示平台。公司坚持“农商+合作社+供销社”的发展模式,努力打造新时代背景下供销社“产供销”一体化的为农服务理念。希望有更多的农民朋友把自己优质的农产品推送到这个平台上来,产销对接,增收致富。为乡村振兴贡献供销社的力量。

“故事妈妈”驿站由闽清县妇联打造,凝聚整合辖区内资源,有手艺、有时间、有创意的女性,引领她们参与农产品销售、种植、手工业等特色产业的发展,投身乡村振兴行动中,通过拓宽闽清特色农产品销售渠道,带动农户增收致富,助力农产品走出乡村,走进千家万户。

(实习记者 林钰颖)